

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手机上也能办

使用“支付宝—城市服务”,可下载电子版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曹婷)遗失补证、户口迁移、房产抵押等情况,都需要用到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记者从郑州不动产登记中心了解到,昨日起开具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只需手机就能办!

此前开具“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市民需要前往办事大厅。临近开学时,不动产查询窗口或自助查询机前,往往会出现排队长的情况。为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间的通知》(国办发〔2019〕8号)要求,郑州不动产登记中心从12月25日起对不动产登记查询服务方式进行调整。市民无需

前往办事大厅,可随时随地使用“支付宝—城市服务”,查询坐落于市本级(市内五区及三个开发区)的不动产登记信息,下载加盖电子签章的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电子版)。

提醒办业务的市民,用手机办理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目前只支持办理过不动产登记的房屋,只进行了网签的房屋暂时无法查询。如因数据质量问题或未进行权籍调查导致信息有误或无法查询的,市民可前往市内任一不动产登记办事大厅进行核实或关注“郑州市不动产登记微信公众号”,使用“微服务—权籍申请”在线申请权籍调查。



以案说法

老赖拒不执行法院判决 债权人也可提起自诉

看看自诉咋收集证据?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鲁燕 通讯员 鲁维佳 楚云鹤)房屋买卖合同依法解除后,房主却不愿归还400万元房款,法院查封其名下套房产,房主仍不搬,还多次缠访。面对这样的老赖,法院就没办法了吗?昨天,惠济区法院发布这样一起案例,告诉申请执行人,碰到这类情况,可以向法院提起自诉,追究对方刑事责任。

案情:

合同解除不退卖房款 购房者起诉老赖房主

2017年9月,惠济区法院判令解除展某与苏某、第三人某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买卖合同,苏某返还展某400万余元。案件审理中,经展某申请,惠济区法院查封了苏某房屋一套。苏某上诉后,2017年12月,郑州中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案件进入执行程序,执行法院向苏某发出执行通知书,但苏某及其亲属故意躲避,拒不履行付款义务。惠济区法院对苏某被查封房屋评估拍卖,并多次到涉案房屋张贴搬迁公

告,责令苏某限期迁出。但苏某不仅未按期迁出,还不腾空房屋,并多次缠访,阻挠执行。

鉴于此,法院启动强制腾房程序,并对涉案房屋进行了司法拍卖。

此期间,展某向法院提起自诉,苏某被逮捕。随即,展某相继收到苏某还款及拍卖所得款共计400万余元,案件得以执结。

今年7月,惠济区法院以拒执罪判处苏某有期徒刑10个月、缓刑1年。

说法:

提起拒执罪刑事自诉这样收集证据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的《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中明确,通过公安、检察机关提起公诉追究拒执罪外,公民也能通过自诉方式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按照规定,拒执罪提起刑事自诉有两个条件:

1.负有执行义务的人拒不执行判决、裁定,侵犯了申请执行人的人身、财产权利,应当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2.申请执行人有证据证明自己曾经提出控告,而公安机关或者人民检察院对负有执行义务的人不予追究

刑事责任的。

提起拒执罪刑事自诉,咋收集证据?

- 1.犯罪嫌疑人负有执行义务;
- 2.犯罪嫌疑人有能力执行;
- 3.犯罪嫌疑人拒不执行且达到情节严重的情形;
- 4.其他可能影响定罪量刑的事实情节。

需要提醒的是,自诉人在搜集拒执罪的证据时,要注意采用合法的手段,不得采用偷拍、跟踪等方式随意侵犯他人权益。

公司QQ群里“总经理”指示打款 职员支付后被踢出去……

警方:提防不法分子侵入QQ、微信群冒充诈骗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汪永森 实习生 刘地 通讯员 徐刚)公司QQ讨论组内,“总经理”要求职员给“销售副总”打款22万元,职员照办后却被踢出了讨论组。发现遭遇诈骗的职员迅速报警,龙子湖公安分局刑侦大队历时4个多月将22万元成功追回。

今年7月25日上午,职员李某上班期间收到公司QQ讨论组发来的信息,内容为“销售副总”与公司“总经理”讨论22万合同款的支付问题,“总经理”要求李某先把合同款付了,具体手续回头再补办。

看到“总经理”在QQ群内发出了指令,李某当即将22万元合同款打给了“销售副总”提供的账户,之后他却被踢出QQ群聊。

李某发觉异常后,立即向公司总经理的微信和电话确认打款事宜,此时才发现QQ讨论组及内部所发信息为诈骗分子盗号后所为。

李某迅速向郑州市公安局龙子湖分局刑侦大队报案。由于受害人报案及时,案发时间短,民警在最短的时间内办好相关手续,第一时间将嫌疑人账号冻结,又通过近5个月的奔波取证,终于在12月10日将22万元成功返还给受害人。

年终岁尾,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呈高发态势,龙子湖分局提醒,如遭遇电信网络诈骗,要尽快拨打110报警,同时要准确记录骗子银行账号、账户姓名,及时准确将骗子的账号和账户姓名提供给民警,由公安机关进行紧急止付。

再次提醒:

高铁烟雾报警器很敏感 躲厕所抽烟会被“盯”上并罚款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张华 通讯员 石岩)近日,郑铁警方接连处置两起高铁上抽烟触发烟雾报警案件,两名抱着侥幸心理躲进高铁厕所抽烟的乘客接受了处罚。

12月23日15时许,由宁波开往郑州东的G1963次列车运行杭州东至湖州北区间时,乘警接到列车长通报11号车厢烟雾报警器报警。接报后,乘警赶赴11号车厢,将正在该车厢卫生间内“吞云吐雾”的旅客王某当场查获,并移交郑州东站派出所。经询问,王某自知车厢内有摄像探头,却还抱着侥幸心理躲入卫生间内过“烟瘾”,没想到触发烟雾报警。王某对自己的行为供认不讳,郑州铁路警方依法对王某违法行为给予罚款600元的处罚。

12月19日,由焦作开往深圳北的G549次列车运行韶关至广州南区间时,3

号车厢烟雾报警,列车司机立即降速处理,车速从302km/h降至180km/h。列车乘警将在该车厢卫生间内吸烟的旅客李某菊当场查获。李某菊被铁路警方依法给予罚款500元的处罚。

2020年春运大幕即将拉开,在此,郑州铁路警方提醒广大旅客,高铁列车上任何部位都严禁吸烟,否则会触发烟雾报警装置,造成列车降速或停车,危及列车行车安全。根据《铁路安全管理条例》和《治安管理处罚法》相关规定,在动车组列车上吸烟或者在其他列车的禁烟区域吸烟属于危害铁路安全的行为,违者将处以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同时将纳入征信系统的惩戒名单,限制乘车。希望广大旅客切勿抱有侥幸心理在车厢内抽烟,以免影响自身旅程和出行安全。

地铁绿城广场站工地做好冬季施工安全排查

本报讯(郑报全媒体记者 白韬 通讯员 王雪静 文/图)昨日上午,绿城广场站地铁施工工地围挡外一群戴着安全帽的工作人员正在对喷淋、灯带进行调校。经了解,这是地铁施工单位中铁四局绿城广场项目管理人员和专职电工为确保冬季正常施工,落实“五防”工作,为防止因喷淋雾水飘溢到人行道上造成地面湿滑结冰、人员滑跌,而专门对所有围挡喷淋、灯带、警示照明等相关安全措施进行自查自纠,为市民安全通行提供便利。

